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28日至2025年06月27日止。

第 81598119 号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25日
商 标

周记串九妹

申 请 人 周敏
地 址 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涇珠村尤家涇288号1室
代理机构 红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提供野营场地设施；养老院；日间托儿所（看孩子）；动物寄养；出租椅子、桌子、桌布和玻璃器皿